

同 意 書

委託人_____（以下簡稱：甲方）茲同意國立高雄大學學生事務處住宿輔導小組（以下簡稱：乙方）代為提供位於_____市（縣）_____區（鄉／鎮／市）_____路（街）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（請詳填欲出租之屋址）之租屋資訊，其同意事項有四：

- 一、 甲方無償提供乙方上列屋址之租屋資訊，以利乙方設置之「租屋資訊系統」運行順遂，且甲方之租賃資料應不定期更新。資訊提供期間，乙方僅限於其學生有租賃需求時提供使用，絕不另作他途。
- 二、 為保障乙方學生租賃之權益，甲方於上列租屋資訊提供期間，須參加乙方舉辦之房東座談會，作為義務之履行。若甲方於資訊提供期間未能參加房東座談會達兩次，乙方有權逕行移除甲方登載之賃居資訊，並不另行通知，若因此造成甲方之損失，乙方概不負責。
- 三、 乙方為保障其學生之賃居安全，於甲方提供租屋資訊期間，有審查甲方提供之書面資訊及現地訪視甲方租賃房屋之權利；甲方不得藉故拖延或迴避乙方上述方式之審查或訪視。
- 四、 乙方學生於入住甲方之租屋期間，甲方有提供乙方學生租賃資訊之義務，作為乙方賃居資料彙整及租賃政策研擬之用。

此致

國立高雄大學學生事務處住宿輔導小組

委託人：（簽章）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